

中華智仁勇獅子童軍團66週年團慶書法比賽辦法

一、活動主旨：

為慶祝本團66週年團慶，藉由藝文書法創作展現童軍風采與多元之童軍活動，將本團活動藝文美的映象作為永恆的記錄，並藉以豐富團慶特刊之內容。

二、活動時程：

(一)作品及送稿時間：即日起至111年6月1日止

(二)作品評選時間：111年6月15日

(三)得獎名單公佈時間：111年6月20日

(四)頒獎時間：111年8月66週年團慶活動期間

三、活動參加對象：

對藝文書法有興趣之相關人員都歡迎參加，參加人員分為下列三組：

(一)準備圈組：包括稚齡、幼童、幼女及第48、49期預備童軍。

(二)行善圈組：包括童軍、女童軍、行義及蘭姐。

(三)服務圈組：包括羅浮、資深、服務員、家長、團務委員、中華智仁勇童軍協會會員。

四、作品題材：

最近五年期間內與童軍活動或童軍精神相關題材之書法作品皆可參與比賽。

五、作品規格：

(一)用紙及規格：自備宣紙或棉紙以傳統毛筆直式由右至左書寫，不加標點符號，字體、大小不拘，末行需親自落款鈐印。用紙規格如下

1.準備圈組以四尺宣(棉)紙四開(長70×寬35公分)。

2.行善圈組以四尺宣(棉)紙對開(長140×寬35公分)。

3.服務圈組以四尺宣(棉)紙全開(長140×寬70公分)。

(二)作品樣式：以臨書或創意方式呈現，字體不拘，可為對聯、中堂、橫匾等，擇一表現。

(三)不須裱褙，作品概不退件，作品背面浮貼送件報名表。

六、參賽件數：每人最多一件作品參賽。

七、徵稿方式：

(一)自即日起至111年6月1日止。

(二)作品及報名表郵寄103308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10號403室或於團集會時繳交。

八、獎勵辦法：

(一)各組取1/5名給獎，分別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佳作若干名，並於111年8月本團66週年團慶期間頒獎。(獲獎者請務必出席受獎)

(二)第一名至第三名：可得獎牌及獎狀各乙面。佳作：可得獎狀各乙面。

九、評審辦法：

由團部聘請相關專長人員進行評審。

十、報名資訊：報名表格如附件，或於本團網站<http://www.leoscouts.tw/>團內活動/66團慶+16會慶 下載。

十一、得獎公佈：

111年6月30日公告於本團網站，另專人(函)通知得獎者，未入選作品不另通知。得獎作品將於團慶特刊刊載並於團慶展覽活動中展出。

十二、注意事項：

(一)參加作品須為親自書寫，並未曾對外發表過，參賽者之作品入選與否一律不退件。

(二)作品不得抄襲他人或妨害他人著作權。凡違反以上情事，一經查證屬實，即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牌或獎狀，並公佈之。相關法律責任亦由來稿人自負。

(三)參賽者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歸參賽之得獎者與中華智仁勇獅子童軍團共同擁有，本團保有刪改及修飾之權力並無條件享有不可撤銷之使用權，本團得為任何形式之推廣、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力(如數位化、公布網頁、光碟、有聲出版、書報雜誌等)，不另外支付酬勞或版稅。

(四)參賽作品因郵寄或不可抗力之外意外而造成損害時，恕不負責。

(五)凡參加比賽者，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本團得隨時補充解釋之。

如有疑問請洽團部02-25933788或電郵morris08@ms28.hinet.net詢問。

附件

中華智仁勇獅子童軍團66週年團慶 書法比賽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團部填寫)		作品組別	書法字體 (臨書請註明 碑帖名稱)	
書寫時間	年 月 日			
參賽者姓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稚齡 <input type="checkbox"/> 幼童 <input type="checkbox"/> 幼女 <input type="checkbox"/> 預備童軍 <input type="checkbox"/> 童軍 <input type="checkbox"/> 女童軍 <input type="checkbox"/> 行義 <input type="checkbox"/> 羅浮 <input type="checkbox"/> 蘭姐 <input type="checkbox"/> 資深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團務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中華智仁勇童軍協會會員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電子郵件帳號：				
作品說明				
切結書				
本人_____參加中華智仁勇獅子童軍團成立66週年書法比賽，願意完全遵守比賽實施要點之規定。				
參賽人：_____ (簽章)				
(若參賽人未成年請監護人加簽) 監護人：_____ (簽章)				
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				
註：1.本報名表可自行影印使用。 2.作品說明欄位請確實填寫100字以內有關於此張作品之文字內容。				

文句參考範例

稚齡童軍諾言：我愛自己 我愛大家
稚齡童軍規律：愛乾淨 有禮貌

幼童軍諾言:我願盡力 愛國家 守規律

幼童軍規律:服從長上 幫助他人 不說謊話 不怕困難

幼女童軍諾言:我願盡力愛國家 幫助他人和家庭

幼女童軍規律:幼女童軍是服從尊長的 幼女童軍是不自私的

女童軍諾言:

憑我的真誠，我願對上蒼和我的國家盡我的本份，我願隨時幫助他人，我願遵守女童軍規律。

女童軍規律:

女童軍的榮譽是受人信賴的。

女童軍是忠心的。

女童軍是助人的。

女童軍是一切人的朋友，是每位女童軍的姐妹。

女童軍是謙恭的。

女童軍是愛護動物的。

女童軍是服從的。

女童軍是快樂的。

女童軍是勤儉的。

女童軍的思想、言語及行動是純潔的。

童軍諾言:

憑我的榮譽，我願盡力遵守童軍規律，終身奉行下列三事：

第一：敬天樂群，做一個堂堂正正的好國民。

第二：隨時隨地扶助他人，服務社會。

第三：力求自己智識、品德、體格之健全。

童軍規律:

一、誠實：為人之道，首在誠實，無論做事、說話、居心，均須真實不欺。

二、忠孝：對國家須盡忠，對父母應盡孝。

三、助人：盡己之力，扶助他人，每日至少行一善事，不受酬，不居功。

四、仁愛：待朋友須親愛，待眾人須和善，對生命要尊重，對社會要關心，對大自然要維護。

五、禮節：對人須有禮貌，凡應對進退，均應合乎規矩。

六、公平：明事理、辨是非，待人公正，處世和平。

七、負責：信守承諾，克盡職責，遵守團體紀律，服從國家法令。

八、快樂：心常愉快，時露笑容，無論遇何困難，均應處之泰然。

九、勤儉：好學力行，刻苦耐勞，不浪費時間，不妄用金錢。

十、勇敢：義所當為，毅然為之，不為利誘，不為威屈，成敗在所不計。

十一、整潔：身體、服裝、住所、用具須整齊清潔，言語須謹慎，心地須光明。

十二、公德：愛惜公物，重視環保，勿因個人便利，妨害公眾。

男、女童軍銘言:

準備 日行一善 人生以服務為目的

66週年團慶主題:

追求完美 嘯傲雄風

以上文句僅供參考，可適度摘取部分內容，童軍以上參加者，也可以將規律標題作為書寫內容。